

華潤創業有限公司

China Resources Enterprise, Limited

(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)

關 連 交 易

華潤創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宣佈,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華潤輕紡,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三日與華潤總公司訂立收購協議,以人民幣 163.522.179元(約相等於153.700.000港元)的代價收購約51.0%的華潤錦華股權。

由於華潤總公司是本公司控權股東華潤集團(擁有約55.5%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)的控股公司,根據上市規則,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 連交易。

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三日訂立的該協議

賣方 華潤總公司 買方 華 潤 輕 紡

將獲收購的股份

66,123,000股華潤錦華股份,佔華潤錦華已發行股本約51.0%,全部由華潤總公司實益 該等股份被視為國有法人股及不得 在深圳證券交易所買賣

本公司現時並無持有任何華潤錦華股份 在收購事項完成後,本公司將會透過其全 資附屬公司華潤輕紡,持有約51.0%的華潤 錦華股權。除本公司根據收購事項所收購 的華潤錦華股份外,華潤總公司將不再直 接或間接持有任何華潤錦華股份

代價

人民幣163,522,179元(約相等於153,700,000 港元),即相等於每股華潤錦華股份約人民 幣2.473元 (2.325港元)

是項代價經由買賣雙方基於各自獨立利益 進行磋商後議定,亦等同華潤總公司收購 事項的原本過往投資成本,以及原本投資 成本應付的利息兩者的總和

每股華潤錦華股份的購入價為人民幣2.473 元(2.325港元),較華潤錦華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三日(即訂立該協議之日)在深 圳證券交易所所報收市價每股人民幣13.07 元(12.29港元)折讓81.1%,或較華潤錦華 股份於本公佈刊發前十個交易日(但不包括 本公佈日期) 在深圳證券交易所所報的平均 收市價,每股約人民幣13.01元(12.23港元) 折讓約81.0%

以華潤錦華於截至二 零零-年十: 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純利每股約人民 幣0.10元 (0.09港元) 計算,是項代價的過往 市盈率約為24.4倍。該約51.0%的華潤錦華 權益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的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93,100,000元(約相 等於87,500,000港元)。代價較51.0%華潤錦 華股權應佔的綜合資產淨值約有75.6%,即 約人民幣70.400.000元(約相等於66.200.000 港元)的溢價

本公司的董事(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)均認 為該協議是在本公司的日常業務過程中 按照正常商業條款訂立,及該等條款對本 公司股東而言乃屬公平合理

付款安排

收購事項的代價須按下列方式以現金支付 (將從內部資源撥付):

- 簽訂該協議後10個工作天內須支付 50,000,000港元;及
- 審批機關發出批文之日起30個工作 天內須支付代價的餘額

該等條件

最後期限

該協議須待(其中包括)審批機關發出收購 事項的批文後,方為作實

由於華潤總公司亦是華潤輕紡的最終控權 股東,須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豁 免華潤輕紡毋需向其尚未擁有的餘下華潤 錦華股份提出全面收購建議

取得遂寧興業資產經營公司的同意,進行 華潤總公司收購事項前,該公司是華潤錦

華的前控權股東

該協議規定(其中包括),假若該等條件未 能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三日或之前全面達 成,則訂約雙方均可以書面通知終止該協

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

繼本公司於二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刊發通函後,華潤總公司承諾會 給予本公司優先購買權,當中國法律一旦有所變動可容許本公司進行該等收購時,購入其擁有的全部華潤錦華股權。鑒於中國法律已有所 變動,本公司遂決定進行收購事項。

華潤輕紡集團主要從事紡織品及輕工業製品的進出口貿易、製造、 工及投資。華潤輕紡集團同時從事紡織業務及以原設備生產形式生產 成衣,作為其貿易營運的後盾。

預料華潤錦華的紡織業務將與華潤輕紡集團的業務發揮協同效應。紡 纖生產能力的提高,讓華潤輕紡集團能進一步增強後方支援,滿足其 紡織品愈來愈高的需求。收購事項加上更有效地分享和共用資源、技 ,將會減低華潤輕紡集團的營運及生產成本,並將有助本公司 在現時零散的中國紡織及製衣工業中,實踐其擴大市場佔有率的計劃。 因此,收購事項為業務整合、進一步收購及未來集資提供了台階。

有關華潤錦華的資料

華潤錦華主要從事紡紗、織布及紡織品製造、銷售業務。其控股子公司煙臺華潤錦綸有限公司主營生產銷售錦綸6細旦民用長絲及其深加工 產品。華潤錦華在四川省設有兩條棉紡織生產線,僱用三千多名全職 員工。

華潤錦華於一 · 九八九年十一月成立, 華潤錦華股份由--九九八年六月 二日起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。以華潤錦華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 三日(即訂立該協議之日)的收市價每股人民幣13.07元(12.29港元)計 算,華潤錦華市值約人民幣1,694,700,000元(約相等於1,593,000,000港 元)。

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,華潤錦華的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(遵照 中國會計準則編製) 約有人民幣182,500,000元 (171,500,000港元)。截至 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,華潤錦華的經審核綜合除稅、非經常項目及少數股東權益前和後的純利(遵照中國會計準則編 製)分別如下:

>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(人民幣千元)

除税、非經常項目及 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

24,695 9,850 (約相等於 (約相等於 23,200,000港元) 9,300,000港元)

除税、非經常項目及

少數股東權益後純利 13.153

11 569 (約相等於 (約相等於 12,400,000港元) 10,900,000港元)

有關本公司的資料

本公司乃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,業務重心在於香港和中國內 地的分銷業務。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內地擁有極多元化的業務組合 包括零售、飲品和食品加工及分銷、紡織品、石油和化學品分銷、物 業和其他投資。

一般資料

由於華潤總公司是本公司控權股東華潤集團(擁有約55.5%的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權益)的控股公司,根據上市規則,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 連 交 易

根據該協議所須支付的代價,較二 [零零] 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最新公 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賬目所示的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3%為低 根據上市規則第14.25(1)條的規定,本公司將於來年刊發的年報與賬目 內披露該協議的詳情。

釋義

「收購事項」 按該協議規定,收購66.123.000股華潤錦 指 華股份 「該協議」 本公佈所述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三日訂

立的收購協議

就收購事項而言,指國家經濟貿易委員 「審批機關」 指 、財政部及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(或視 乎情況而定指各機關的繼任機關);以及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,須取

得其同意及批文的任何其他相關中國審 批機關

「華潤集團」 華潤(集團)有限公司,一間於香港註冊 指 成立的有限公司,並為本公司的控權股

「本公司」 指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,一間於香港註冊成 立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

公司 「該等條件」 完成該協議的該等先決條件 指

華潤錦華股份有限公司,一間於中國註 「華潤錦華」 冊成立及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 公司

> 指 華潤錦華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

「華潤總公司」 指 中國華潤總公司,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國 有企業

「華潤總公司 指 華潤總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購入 約51.0%華潤錦華股權的收購事項

華潤輕紡(集團)有限公司, 一間於香港 「華潤輕紡」 指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,並為本公司的間 接全資附屬公司

「華潤輕紡集團」 指 華潤輕紡及其附屬公司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

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承董事會命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

秘書 李業華

香港, 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四日

「華潤錦華股份」

「本集團」

「中國」